证券代码:600800 证券简称:天津磁卡 编号:临2019-054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1月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92533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9日披露的《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针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答复,现根据相关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及中介机构专项核查意见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文件。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及中介机构专项核查意见披露后两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相关材料。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获得前述核准及最终获得核准的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670 证券简称:国盛金控 公告编号:2019-063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成公告

股东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本公司近日获悉股东江西赣粤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赣粤高速)减持本公司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成。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本次减持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赣粤高速	集中竞价交易	2019.5.23—2019.11.20	11.78	10,000,040	0.52

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于本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份, 减持价格区间为10.70元—12.85元,减持次数为多次。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前		减持后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赣粤高速	无限售条件股份	106,411,858	5.50	96,411,818	4.98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一致。

2、本次减持股份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规定。

三、备查文件

《赣粤高速关于完成国盛金控股份减持计划的函》。

国盛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565 证券简称:渝三峡A 公告编号:2019-058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成都渝三峡油漆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经公司八届二十九次董事会、八届二十次监事会及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在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联交所")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有的全资子公司成都渝三峡油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渝三峡")100%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9月11日发布的《关于公开挂牌转让成都渝三峡油漆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0。

二、进展情况

2019年11月20日,公司收到重庆联交所《信息发布申请受理通知书》,重庆联交所同意受理本公司公开挂牌转让成都渝三峡100%股权项目的信息发布申请,公开挂牌转让底价为24,546万元,信息披露起始日期为2019年11月21日,首次信息披露公告期自公告之日起20个工作日。相关项目挂牌详细信息敬请查阅重庆联交所网站(https://www.cquae.com)。

公司本次交易成功与否与交易对象及成交价格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重庆联交所《信息发布申请受理通知书》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油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云投 公告编号:2019-090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思茅基地苗木、林地使用权及地上附着物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0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思茅基地苗木、林地使用权及地上附着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按评估价格5,035.24万元(以最终评估报告及评估备案结果为准),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向云南省现代农林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称"云投农林")转让思茅基地苗木、林地使用权及地上附着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0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云投集团发来的《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公司本次交易资产的评估价格获得云投集团备案通过。本次出售思茅基地苗木、林地使用权及地上附着物的评估价值备案结果为5,037.69万元。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国有资产评估项目备案表。

特此公告。

云南云投生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937 证券简称:丽岛新材 公告编号:2019-051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800万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聚赢股票-挂钩沪深300指数结构性存款191884号
- ●委托理财期限:274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19年11月18日,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以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蔡征国先生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具体详见2019年11月2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公司指定披露的媒体上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9)。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的目的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公司拟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三)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9年11月19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聚赢股票-挂钩沪深300指数结构性存款191884号",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聚赢股票-挂钩沪深300指数结构性存款191884号	2,800	1.50-3.73%	不适用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74天	保证本金及合同约定的最低收益	无	3.73%	不适用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财务部进行事前审核与风险评估,理财产品均满足保本要求。

2、公司财务部将跟踪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所投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等,如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3、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进度安排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理财产品的购买及相关损益情况。

此次,本次公司委托理财购买的产品为保本保证收益的银行理财产品,因此该产品风险程度属于极低风险,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公司2019年11月19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聚赢股票-挂钩沪深300指数结构性存款191884号

2、产品代码:SDGA19884S

3、产品类型:保证本金及合同约定的最低收益

4、投资主体: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产品期限:2019年11月19日至 2020年8月14日

6、预期年化收益率:1.50%-3.73%

7、投资金额:2,800 万元

8、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名称	成立时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本(万元)	主营业务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是否为本次交易专设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96年2月7日	洪崎	2836558.523	金融服务业务	香港中央结算、安邦人寿	否

四、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序号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元)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元)	实际收益(元)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0589)	2,800,000	2019年05月16日	2019年11月15日	3.82%	2,800,000	536,265.21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财务数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1,446,462,657.00	1,705,296,308.48
负债总额	126,998,444.72	310,820,922.99
净资产	1,319,464,212.28	1,394,475,385.49
经营性活动现金流净额	43,732,811.31	173,236,826.85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是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适度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且本次委托理财的产品类型为保本保证收益型,理财期限较短,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

六、投资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七、公司此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名称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普通版273天期第977号""	2,000	2,000	65.82	-
2	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普通版273天期第978号"	2,000	2,000	65.82	-
3	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普通版273天期第979号"	2,000	2,000	65.82	-
4	民生银行"中国民生银行综合财富管理服务协议"	2,800	2,800	52.85	-
5	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普通版273天期第980号"	2,000	2,000	65.82	-
6	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普通版273天期第981号"	2,000	2,000	65.82	-
7	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普通版182天期第983号"	2,000	2,000	41.92	-
8	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普通版182天期第984号"	2,000	2,000	41.88	-
9	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普通版273天期第1003号"	2,000	2,000	63.2	-
10	海通证券"一海通财.理财宝"系列收益凭证普通版273天期第1005号"	2,000	2,000	63.2	-
11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	6,000	57.7	-
12	华夏银行"结构性存款"	1,200	1,200	19.64	-
13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3,000	3,000	57.55	-
14	民生银行"挂钩利率结构性存款(SDGA190589)"	2,800	2,800	53.63	-
15	华商银行"欧元兑美元汇率挂钩双边不触型结构性存款"	1,500	0	0	1,500
16	工商银行"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1,500	0	0	1,500
17	工商银行"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1,400	0	0	1,400
18	华商银行"欧元兑美元汇率挂钩双边不触型结构性存款"	2,600	0	0	2,600
19	华夏银行"慧盈人民币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	1,000	0	0	1,000
20	兴业银行"结构性存款"	4,000	0	0	4,000
21	海通证券海通证券收益凭证博盈系列-沪深300双边鲨鱼鳍29天第1号"	4,000	4,000	13.78	-
22	华商银行"欧元兑美元汇率挂钩双边不触型结构性存款"	2,500	0	0	2,500
23	工商银行"工银理财保本型"随心E"(定向)2017年第3期"	2,500	0	0	2,500
24	江南农村"结构性存款2019年G115"	7,000	0	0	7,000
	合计	64,600	37,800	794.45	26,8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37,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8.04%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6.9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2,8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27,200.00	
	总理财额度			30,000.00	

特此公告。

江苏丽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361 证券简称:神剑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5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期限届满暨回购方案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回购价格为不超过5.50元/股(2018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为5.40元/股),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预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即公司回购股份期间为2018年11月21日至2019年11月20日。

截止2019年11月20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宜已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实施及完成情况

公司分别于2018年11月28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55)、2018年12月6日披露了《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7);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下简称"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每个月前三个交易日披露了截止上月末的回购事项进展公告。上述事项相关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截至2019年11月20日, 公司已累计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27,536,977股,占公司总股本3.29%,最高成交价为4.77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63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111,328,641.49元(不含交易费用)。

二、回购股份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份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股份用途及后续安排

本次回购的股份数量为27,536,977股,存放于公司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回购股份将用于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注销以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等。

本次回购股份应当在公司披露回购结果公告后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董事会决议情况,适时作出安排并及时披露。

四、预计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实施完毕,公司回购股份数量为27,536,977股,按照截至2019年10月31日公司股本结构计算,则回购股份可能带来的变动情况如下:

1、假设全部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转让前		转让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	212,918,767	25.42%	240,455,744	28.7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24,655,349	74.58%	597,118,372	71.29%
总股本	837,574,116	100.00%	837,574,116	100.00%

2、假设全部被注销,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注销前		注销后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	212,918,767	25.42%	212,918,767.00	26.29%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624,655,349	74.58%	597,118,372.00	73.71%
总股本	837,574,116	100.00%	810,037,139.00	100.00%

上述回购股份在实施相关事项前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质押等相关权利。

五、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经公司自查,自公司首次披露回购方案之日起至发布《关于回购期限届满暨回购方案实施完成的公告》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回购提议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六、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符合《实施细则》第十七条、十八条、十九条的相关规定:

1、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公司定期报告、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公告前10个交易日内;自可能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后2个交易日内;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未在下列交易时间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不得为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3、公司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日(2018年12月5日)前5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累计成交量为2,510.54万股。根据《实施细则》相关规定,每5个交易日最大回购股份数量不得超过2,510.54万股的25%,即627.64万股。

4、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未超过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特此公告。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日

股票代码:000752 股票简称:*ST西发 公告编号:2019-136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

1、公司于2019年9月23日取得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19)川0104民初10702号房屋租赁合同纠纷相关资料,若法院最终判决西藏银河商贸有限公司承担相应诉讼费用,将会对子公司西藏银河商贸有限公司的期后利润造成一定负面影响。

2、公司于2019年10月18日取得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法院送达的(2019)川0107民初10403号借款合同纠纷相关资料,若法院最终判决上市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将对公司的期后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3、截至公告日,公司3个主要银行账户和1个非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被冻结额度为22684.3万元,实际被冻结金额2.11万元;公司持有的西藏拉萨啤酒有限公司、西藏银河商贸有限公司、苏州华信善达力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四川恒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中诚善达(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状态为冻结或者轮候冻结,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一、(2019)川0104民初10702号房屋租赁合同纠纷

(一)本案基本情况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西藏发展")于2019年9月23日取得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法院出具的关于龙锦综合开发(成都)有限公司诉上市公司子公司西藏银河商贸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传票、民事起诉状等相关诉讼材料(案号为(2019)川0104民初10702号),原告就被告迟延履行支付租约标的国际金融中心二号办公楼19楼单元15办公楼房屋租赁费及衍生费用提起了诉讼,原告请求支付金额为490,754.92元及其他诉讼费用,本案开庭时间为2019年11月19日9:30。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9年9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诉讼公告(公告编号:2019-111)。

(二)本案最新进展

2019年11月19日,在法院主持下,北京炜衡(成都)律师事务所律师代表西藏银河商贸有限公司与原告进行了庭前协商,根据双方协商调解情况,法庭将于2019年11月22日下午继续开庭审理。

二、(2019)川0107民初10403号借款合同纠纷

(一)本案基本情况

公司于2019年10月18日收到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法院送达的杨淋诉成都仕远置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仕远置商贸")、四川三洲川化机核能设备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洲川化")、西藏发展等就九被告的借款合同纠纷相关资料(案号为(2019)川0107民初10403号)。原告主要诉讼请求为请求判令仕远置商贸、三洲川化立即偿还借款金额400万元及利息(利息自2017年12月1日计至还清全部本息之日止,以本金400万元为基数,以年利率24%计算,暂计至2019年9月11日为1733334元),并承担本案诉讼费、保全费、保险公司担保费、律师费等全部诉讼费用;请求判令西藏发展等其余被告对上述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案开庭时间为2019年11月19日下午14:00。

(二)本案最新进展

2019年11月19日,公司通过法律顾问北京(炜衡)成都律师事务所获悉,因本案部分被告无法送达文书,法院将进行公告送达,本案开庭时间延后,具体时间待法院另行通知。

三、是否有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公司目前涉及诉讼的具体情况如下:

诉讼事项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受理的国投泰康诉西藏发展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号:(2018)京民初33号	2018年06月2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032号公告
	2018年06月2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033号公告
	2018年06月2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034号公告
	2018年06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036号公告
	2018年08月3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059号公告
	2018年09月0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066号公告
	2018年11月2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098号公告
	2019年7月2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89号公告
	2019年10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124号公告
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受理的国投泰康诉西藏发展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号:(2018)京民初60号	2018年08月0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048号公告
	2018年08月3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059号公告
	2018年11月2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099号公告
	2019年3月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24号公告
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的吴小蓉诉西藏发展民间借贷纠纷,案号:(2018)川01民初1985号	2018年09月0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065号公告
	2018年09月0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067号公告
成都市青白江区人民法院受理的瞬赐保理诉西藏发展票据付款请求权纠纷,案号:(2018)川0113民初2099号	2018年09月1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070号公告
	2018年10月1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076号公告
	2019年1月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05号公告
	2019年2月2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22号公告
	2019年3月1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26号公告
	2019年3月1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27号公告
	2019年6月2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78号公告
	2019年7月1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82号公告
	2019年8月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91号公告
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的阿拉丁控股集团诉西藏发展民间借贷纠纷,案号:(2018)浙01民初3924号	2018年9月2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071号公告
	2018年11月2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097号公告
	2018年12月1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106号公告
	2019年5月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56号公告
	2019年5月2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61号公告
	2019年9月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105号公告
	2019年9月1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109号公告
	2019年9月2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113号公告
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受理的至中实业诉西藏发展借款合同纠纷,案号:(2018)浙0103民初4168号	2018年09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073号公告
	2018年11月2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098号公告
	2018年11月2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100号公告
	2018年12月1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108号公告
	2019年5月2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63号公告
	2019年6月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68号公告
	2019年11月1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134号公告
成都仲裁委员会受理的汶锦贸易诉西藏发展借款合同纠纷案,案号:(2018)成仲案字第1227号	2018年11月1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095号公告
	2018年11月2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099号公告
	2018年12月2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8-109号公告
	2019年1月1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14号公告
	2019年2月2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21号公告
	2019年3月1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27号公告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堆龙德庆区人民法院受理的李敏诉西藏发展决议撤销纠纷,案号:(2019)藏0103民初93号	2019年1月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04号公告
	2019年1月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06号公告
	2019年1月1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11号公告
	2019年1月1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13号公告
	2019年1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15号公告
	2019年2月1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19号公告
	2019年3月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24号公告
	2019年3月2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30号公告
	2019年4月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32号公告
	2019年4月2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42号公告
	2019年4月2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43号公告
	2019年5月2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66号公告
	2019年6月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69号公告
	2019年6月1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72号公告
	2019年8月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92号公告
重庆市渝中区法院受理的重庆海尔小贷有限公司借款纠纷,案号:(2018) 渝0103民初30492号	2019年4月1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35号公告
	2019年5月2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65号公告
	2019年6月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68号公告
	2019年7月1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87号公告
	2019年7月2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88号公告
	2019年9月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106号公告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的永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诉西藏发展票据追索权纠纷,案号:(2018)川01民初5373号	2019年1月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08号公告
	2019年2月2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20号公告
	2019年2月2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21号公告
	2019年2月2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23号公告
	2019年5月2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66号公告
	2019年7月3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90号公告
拉萨市堆龙德庆区人民法院受理的股东刘琪诉西藏发展公司决议纠纷, 案号:(2019)藏0103民初801号	2019年5月2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62号公告
	2019年6月7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69号公告
	2019年6月14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72号公告
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的股东天易隆兴诉股东马淑芬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敏及西藏发展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案号:(2019)川01民初3386号	2019年7月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81号公告
	2019年7月1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84号公告
	2019年8月3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104号公告
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的刘琪诉股东马淑芬及其一致行动人李敏及西藏发展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 案号:(2019)川01民初4189号	2019年7月1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86号公告
	2019年8月3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104号公告
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法院受理的天易隆兴诉西藏发展股东决议纠纷,案号:(2019)川0107民初7751号	2019年8月8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93号公告
	2019年8月13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095号公告
	2019年10月1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118号公告
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法院受理的龙锦综合开发(成都)有限公司诉子公司西藏银河商贸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案件:案号2019川0104民初10702号	2019年9月25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111号公告
	2019年11月2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136号公告
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法院受理的杨淋诉西藏发展借款合同纠纷,案号为:(2019) 川0107民初10403号	2019年10月22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121号公告
	2019年11月21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136号公告
成都市龙泉驿区人民法院受理的日照晟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诉西藏发展票据追索权纠纷,案号:(2019)川0112民初6523号	2019年11月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9-131号公告

除此之外,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将进一步核查是否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经核实确认后若存在应披露的诉讼事项,公司将及时进行披露。

四、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于2019年9月23日取得成都市锦江区人民法院出具的(2019)川0104民初10702号房屋租赁合同纠纷相关资料,若法院最终判决西藏银河商贸有限公司承担相应诉讼费用,将会对子公司西藏银河商贸有限公司的期后利润造成一定负面影响。

2、公司于2019年10月18日取得成都市武侯区人民法院送达的(2019)川0107民初10403号借款合同纠纷相关资料,若法院最终判决上市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将对公司的期后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3、截至公告日,公司3个主要银行账户和1个非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被冻结额度为22684.3万元,实际被冻结金额2.11万元;公司持有的西藏拉萨啤酒有限公司、西藏银河商贸有限公司、苏州华信善达力创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四川恒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中诚善达(苏州)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股权状态为冻结或者轮候冻结,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北京炜衡(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2019)川0107民初10403号案件进展情况的说明;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西藏银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20日

证券代码:600129 证券简称:太极集团 公告编号:2019-90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19年11月8日发出通知,2019年11月19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4人,实到董事14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终止受让重庆市涪陵区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终止受让重庆市涪陵区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92)

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与重庆大易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易科技)签订了《重庆市涪陵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公司受让大易科技持有重庆市涪陵区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太极印务)94.85%的股权(即2,845.5万股),受让价格以太极印务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3.91元/股为基准,总金额为11,124.65万元,受让后公司为太极印务控股股东。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受让重庆市涪陵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并对该事项进行了披露。

由于药品经营环境和政策的变化,公司将集中精力专注医药主业发展,提高主业持续盈利,经与大易科技友好协商,双方签署了《重庆市涪陵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终止协议》,终止该项交易。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弃权0票,回避0票,反对0票;表决结果:通过。

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93)

为最大限度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拟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弃权0票,回避0票,反对0票;表决结果:通过。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129 证券简称:太极集团 公告编号:2019-91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9年11月8日发出通知,2019年11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7人,实到监事7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终止受让重庆市涪陵区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终止受让重庆市涪陵区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92)

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与重庆大易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易科技)签订了《重庆市涪陵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公司受让大易科技持有重庆市涪陵区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太极印务)94.85%的股权(即2,845.5万股),受让价格以太极印务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3.91元/股为基准,总金额为11,124.65万元,受让后公司为太极印务控股股东。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受让重庆市涪陵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并对该事项进行了披露。

由于药品经营环境和政策的变化,公司将集中精力专注医药主业发展,提高主业持续盈利,经与大易科技友好协商,双方签署了《重庆市涪陵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终止协议》,终止该项交易。

表决情况:同意7票,弃权0票,回避0票,反对0票;表决结果:通过。

二、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93)

为最大限度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公司拟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50,000万元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表决情况:同意7票,弃权0票,回避0票,反对0票;表决结果:通过。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129 证券简称:太极集团 公告编号:2019-92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受让重庆市涪陵区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与重庆大易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签署了《重庆市涪陵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终止协议》,公司终止受让重庆大易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持有重庆市涪陵区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94.85%股权的交易事项。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受让重庆市涪陵区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本次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终止交易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管理无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

一、交易概述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2日与重庆大易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易科技)签订了《重庆市涪陵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公司拟受让大易科技持有重庆市涪陵区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太极印务)94.85%的股权(即2,845.5万股),受让价格以太极印务经评估的每股净资产3.91元/股为基准,总金额为11,124.65万元。该项交易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进行了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16日、2019年4月17日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29、2019-32号公告)。

2019年6月,公司向大易科技支付了部分股权转让款5,500万元。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已收到大易科技返还的股权转让款5,500万元及利息118.03万元。

由于药品经营环境和政策的变化,公司将集中精力专注医药主业发展,提高主业持续盈利,经与大易科技友好协商,双方签署了《重庆市涪陵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终止协议》,决定终止股权受让事宜。2019年11月19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受让重庆市涪陵区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董事就上述关联交易表决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联方介绍

1、公司名称:重庆大易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法定代表人:朱志颖

4、注册资本:9,100万元

5、住所:重庆市涪陵百花路8号

6、主要股东:自然人股东

7、主营业务:中、西药新药研究开发,技术转让;销售:消毒剂、化妆品、保健用品;旅游开发。

8、关联关系:为职工出资企业。

三、本次终止受让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1、受让标的名称:重庆市涪陵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2、注册资本:30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陈建国。

4、成立时间:1994年5月11日

5、股权结构:重庆大易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持有2845.50万股,占注册资本的94.85%;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工会持有154.50万股,占注册资本的5.15%。

6、注册地址:重庆市涪陵区龙桥工业园区蔺市镇飞水村一组。

7、经营范围:内部资料印刷、包装装潢印刷品、其他印刷品;包装及装饰设计制作;批发、零售:日用百货、机械产品、电气设备、文化用品、印刷器材等。

8、经营情况:截止2018年12月31日,太极印务经审计资产总额23,550.34万元,负债总额17,264.24万元,所有者权益6,286.10万元;营业收入17,829.29万元,净利润447.46万元。

四、协议主要内容和履约安排

1、公司与大易科技于2019年4月12日签订了《重庆市涪陵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由于药品经营环境和政策的变化,公司将集中精力专注医药主业发展,提高主业持续盈利,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终止股权转让协议。

2、双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同意就终止股权转让协议签订本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3、双方一致同意从本协议签订之日起终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与大易科技双方就终止股权转让协议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4、本协议签订生效前,公司依据股权转让协议已支付的5,500万元股权款,大易科技已经全部归还本金及支付利息(利息按照银行一年期贷款基准利率4.35%上浮20%执行)。

2019年11月15日,公司收到大易科技返还的部分股权转让款5,500万元及利息118.03万元。

五、终止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从签订受让太极印务股权协议至今,除向大易科技支付了部分股权转让款5,500万元外,尚未办理太极印务的股权工商过户手续,对太极印务无其他投资且未参与太极印务的经营和管理,该项交易终止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无影响。

六、审议程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受让重庆市涪陵区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对《关于终止受让重庆市涪陵区太极印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审议,公司董事会在召集、召开及审议的程序上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终止受让太极印务股权,有利于公司集中精力专注医药主业发展,更好的提高主业持续盈利。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1日

证券代码:600129 证券简称:太极集团 公告编号:2019-93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太极集团)拟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66号)核准,公司向太极集团有限公司等8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129,996,744股,发行价格为15.3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996,749,987.84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4,350,232.6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62,399,755.24元。上述募集资金公司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8〕8-2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

截至2019年10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已投入金额
1	太极集团膜分离浓缩系列创新工艺及新产能建设项目	115,000	21,891.26
2	太极集团科技创新中心项目	19,775	2,117
3	太极天胶原料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9,900	5,765.97
4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55,000	52,000
	合 计	199,675	81,774.23

三、前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的情况

2018年1月24日,太极集团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九次,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最大限度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8年11月16日, 公司已将上述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0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8年11月20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继续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9年11月18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50,000万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19年1月24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使用2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018-75、2018-76、2019-08、2019-89)。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为最大限度地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和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在此次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及时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规范使用该部分资金。

五、审议程序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公司监事会和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六、专项意见说明

1、保荐机构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太极集团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出具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太极集团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公司承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并承诺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公司将及时归还募集资金,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2、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使用5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相关规定。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短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支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监事会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意见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5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内容及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监事会同意使用闲置募集资金50,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特此公告。

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1月21日